

## 关于撤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的公告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和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》（部令第41号）要求，苏州高新区（虎丘）生态环境局对辖区内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项目进行核查，发现苏州绿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苏地 2008-G-6 号地块-2 号地块建设项目（备案号：201932050500001167）不满足备案条件，存在擅自降低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的行为，现将不满足备案条件的苏地 2008-G-6 号地块-2 号地块建设项目（备案号：201932050500001167）环评登记表备案依法予以撤销，原备案无效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高新区生态环境局

2022年7月12日

